

## 合同审核

项目名称	栾川山水文苑项目
合同名称	栾川山水文苑S1地块电梯设备安装合同
合同价	1,338,700.00
币种汇率	币种：人民币 汇率：1.00000000
暂估金额	0.00
合同类型	工程类合同
合作方	西继迅达电梯有限公司 类型：工程类
合同种类	工程合同
经办部门	集团公司->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栾川山水文苑项目->招采成本部
经办人	孙强
第三方	
开发单位	地上和地下
工期	

形成方式	招标
款项类型	费用项
承包范围	本次安装承包范围共39台电梯。
合同概述	安装费用包含内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调试费、施工水电费、技术措施费、文明施工费、雨季或异常气候施工措施费、扬尘治理费、疫情增加费、利润、税费、特殊工种费、特殊工具费、吊装费、脚手架搭拆费（材料租赁费）、辅材费保险费、包验收合格、风险、机房无预留开洞及呼叫盒开洞等费用、质量技术监督局验收费以及交付使用的一切费用。
付款方式	<p>3.1 安装进场款：全部设备到达现场开始安装前7日，经甲方及相关部门确认后，支付安装费的40%作为进场款；</p> <p>3.2 全部设备安装完成，经甲方及相关部门调试检验合格并取得政府相关部门颁发准用合格证后7日内</p>

，付至安装费的80%；

3.3 工程完工后3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完整的验收、结算等文件，经甲方及相关部门确认，甲乙双方办理正式竣工验收和结算手续后，支付至结价算款的95%；

3.4 剩余结算价款的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两年，自通过甲方内部验收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届满后无质量问题扣除维修费用后，甲方一个月以内一次性无息付清剩余质保金。

质量要求及  
保修约定

质量保证：

7.1 本合同的电梯按国家现行的GB7588-2003《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及GB50310-2002《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安装。

7.2 自通过甲方内部验收之日起，乙方向甲方提供为期24个月的免费保修服务。

7.3 在免费维保期间，乙方免费提供正常磨损的电梯零部件，造成的

设备损坏由乙方承担费用，乙方提供无偿服务。

7.4 鉴于电梯所涉及的技术条件比较复杂，为确保运行质量，电梯设备交付使用后，在保修期结束前15天根据甲方要求决定是否要签订《电梯设备保养合同》，一经签订，乙方将提供完善的保养服务。

质保期：

8.1 质保期为 24 个月，自通过甲方内部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应保证质保期内电梯设备连续运转正常良好。在此期间，电梯因制造、安装质量而发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时，乙方应负责免费维修和保养，免费更换零部件。造成使用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向甲方赔偿经济损失。质保期内设备的主要部件（主机、控制柜、门机）因质量问题更换后，更换部件的质保期应自更换维修完毕之日起重新计算。

8.2 在质保期内每年开机前进行检

	查、停机后进行维护和保养及日常保养。
备注	